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13位ISBN编号：9787513318506

出版时间：2015-9-1

作者：李娟

页数：24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内容概要

当我感到黑暗，便走上前直接推开窗子，投入阳光或星光。

“阿勒泰”系列作家李娟最经典随笔集 全新插图典藏版
韩寒「ONE 一个」人气插画师大吴倾情绘制38幅温暖插图
收录新版自序，精致双封，全彩印刷
赠送特别定制版全彩「夜路手账」1本,明信片2张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作为“阿勒泰”系列散文作家李娟最珍视的随笔集，不仅书写了遥远空旷的阿勒泰，更展露了自己丰饶辽阔的内心世界。

戈壁滩上的快乐与清贫一样坦坦荡荡，生活中的波折和欢喜一样深深浅浅。这一次李娟讲述更多自己的故事，写下生而为人青春和成长，也写出了那与生俱来的孤独与彷徨、达观与坚强。

当我感到黑暗，便走上前直接推开窗子，投入阳光或星光。走夜路请放声歌唱，若不唱歌，不惊醒这黑夜，就永远也走不出这重重的森林，这崎岖纤细的山路，这孤独疲惫的心——在李娟的文字里，世界很明亮，人情很温暖，生存的苦难变成了诗与爱。世上也许有很多无奈与悲伤，不过没关系，我们都可以成为自己最想成为的样子。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作者简介

李娟，作家。1979年生于新疆。高中毕业后一度跟随家庭进入阿尔泰深山牧场，经营一家杂货店和裁缝铺，与逐水草而居的哈萨克牧民共同生活。现定居阿勒泰，供职新疆文联。1999年开始写作。出版有散文集《九篇雪》、《阿勒泰的角落》、《我的阿勒泰》、《走夜路请放声歌唱》、非虚构长篇《冬牧场》及“羊道”三部曲，在读者中产生巨大反响，被誉为文坛清新之风，来自阿勒泰的精灵吟唱。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书籍目录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精彩短评

- 1、相比较冬牧场和阿勒泰，这本显得有些沉重，对生活的回忆和剖析，甚至会略显沉闷，但是很真诚。
- 2、李娟的文字，只是写身边的生活，不讲道理，没有套路，仿佛她就在你面前，只要你愿意听，她会把自己完全敞开，缓缓倾诉。
- 3、比起一贯的温柔，这本的内容多了一些暗黑的丧气情绪。但也正因此而显得真实。人哪里会一直有正能量呢。对死亡的思考，对离别的反思，对悲伤的宣泄。李娟写的故事真的像水，还是山里最清润的那汪清泉，流过你让你感到被温柔包裹，尝一口是直达心脾的甜。
- 4、李娟的文字，让人扑朔迷离却又感同身受。
- 5、一本到手上越来越沉的书
- 6、李娟的这本书，我觉得应该是写给自己的，那些凌乱的碎碎念，那些无法诉诸于人的悲欢，是自我的一种释放。过去带给人的，初了回忆还有继续生活的勇气。
- 7、最后才知道是悲伤扰乱自己。
- 8、相比阿勒泰的角落差了很多。
- 9、后半部分有点失望，感觉有点压抑。
- 10、有关阿勒泰的几篇很喜欢，仿佛身临那空谷之中
- 11、更喜欢她描写阿勒泰生活的文字
- 12、用着深深的感情去写，同样，每一篇总能引发对幼年或青春记忆的回念。有些不会被记起的，就那样出现，然后告诉自己要继续向前，不要忘记当初所希冀的人生。
- 13、这配图...让人感觉像是心里的伤放在大太阳底下晒一样。
- 14、感动，感慨，感恩
- 15、超有趣
- 16、比阿勒泰更真实，外婆和大外婆的故事。
- 17、用李娟自己的话来评价阅读这本书的感受：时而像一环环荡漾开去的水纹，时而像搅着漩涡消失进深水潭。这个版本的文章顺序是按作者写作时间由近到远排的，这一页看到的情节与上一页无关，却在同样的命运中顺序排列。喜欢访客和去哈萨克斯坦。插画明明是在搅局减一星。
- 18、“世上竟会有那么多悲伤，不过没关系，我最终还是会成为自己最想成为的样子。” “痛苦这东西天生应该用来藏在心底，悲伤天生是要被努力节制的，受到的伤害和欺骗总得去原谅。最安静与最孤独的成长，也是能使人踏实、自信、强大、善良的。” 平常如素 念想成诗
- 19、很轻松
- 20、李娟早期的作品，文字稍显青涩，彼此还未融入哈萨克族的生活，多了份带着年迈外婆漂泊他乡的愧疚
- 21、很久没读散文了 此本探讨了时间、生命、爱情等宏大话题 终究散文还是很个人的东西 个人的情感、瞬间的感受 与书名同名的那篇我最喜欢 文笔、想象力、表达挺赞的 另外的几本李娟慢慢读
- 22、不一样的李娟。还是那个李娟。
- 23、冬日暖心的文字，还有插画很美。
- 24、感谢昨天将痛苦都诉诸文字的她，才有今天文字洗练平静的李娟
- 25、心旷神怡
- 26、最近不怎么想看小说。这本散文看得我既温暖又感动
- 27、后半部真是太絮叨了
- 28、恒儿送的。) 这个版本里面花花绿绿的插图看的不喜欢，故事排版也跟我读的那本不一样，毕竟四年前出版编辑的审美比较朴素低调？不过还是喜欢她写，“妈妈，我只是为了配合你的流浪，才那样地瘦小。我为了配合你四处漂泊，才安静无声。”
- 29、在看这本书前，我已经看过了李娟的《我的阿勒泰》和《冬牧场》。那时候我就一直在想，是怎样的成长经历铸就了现在的李娟，看到这本书我知道了，其实她的童年也并不是那么无忧无虑。原来铸就她的不止她的经历还有她的心态。
- 30、不矫情，不做作。透过文章喜欢上文章里那个直爽的姑娘。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 30、可能因为我不太喜欢看剖析作者内心的文字，感觉没有作者其他几本书好看，后面部分就是扫着跳过去了。
- 31、听名字像是鸡汤，但是还是比鸡汤高级一本的书，作者清新的文字才是我所青睐的。
- 32、夏天是人的房子，冬天是熊的房子
- 33、很无趣，跟三毛比差远了。
- 34、这种流水账也能出书？！
- 35、关于外婆的描写非常生动
- 36、一口气看完了李娟的《走夜路请放声歌唱》从《阿勒泰的角落》一下子切入到这本书一下子从她的少女时代穿越到孩提时光 深深地被感动了 如果说之前仅仅是喜欢她笔下新疆的自然风貌和人情 喜欢她和周围人事的相处 现在更多的是喜欢她自己了
- 37、乍一看，这个作家名字普通，书名普通，假如不了解的话，就会一掠而过。但是真正去阅读了她的作品后，会觉得发现了一块璞玉。她的作品有真正的治愈性，从生活中最细小的角落去抚平你内心的波澜，看着她笔下的阿勒泰，雪山，草原以及初春时涓涓细流的溪水，她用轻松朴实的语言，描述出令人向往的地方，让疲惫的心，有休憩之处。这本《走夜路请放声歌唱》是她早些时候的作品，风格有点异于其他几本书，不仅仅是写了她的生活，更是用几个章节写了她内心自然流露出的想法，让我觉得有点意识流，不易理解，可能是因为自己所经历的事情太少，缺少人生经历，所以不能站在一个有很多人生体验的人的角度去思考，不能理解，也是很正常的。但不可否认的是，我从她的书中得到了心灵上最直接、最有效的治愈，还被她笔下的阿勒泰所吸引，有机会，一定去看看。
- 38、后半部分不太喜欢
- 39、想唱歌的时候一定要唱出来，不然就没机会说出来了。成长路上受了那么多苦的李娟，坚韧到感动。
- 40、其实想知道怎么打三星半
- 41、亲爱的，走夜路请放声歌唱，像喝醉酒的人一样无所顾忌。大声的唱啊让远方的大棕熊也听到了，静静地起身，为你在遥远的地方让路。你发现街道如此空旷，行人素不相识。李娟用生活化的笔调讲述“童年”、“成长”和“悲伤”，喜欢这本书，谢谢这本书给我带来的慰藉。
- 42、我真的好爱她
- 43、娟姨~
- 44、另一种风格，有些沉重。爱哭的老外婆，捡垃圾偷芹菜的外婆，没有安全感的妈妈。
- 45、这是看的李娟的第三本书，个人感觉她的感情很真挚，尤其是写老外婆拖着瘫痪的身子给她做早餐，我流泪了，让我想起了我的外婆。。。她童年的生活是那么的清贫却又是那么的快乐。
- 46、某个雨后下午成都方所读完。内心苦闷，读罢只剩凄然——《晚餐》《报复》《小方坡》三章看得泪水涟涟。那些记青春记忆分明是苦涩的，偏偏作者透过文字把这些苦涩全都扔给读者，要全世界一齐分担。她文字里总是透露一点若有似无的悲伤。合上书心想，人生总是如此艰难。但艰难印成了字，也就消失了。
- 47、淡淡的忧伤
- 48、翻看了一下记录才发现上次看李娟的书还是四年前的《冬牧场》和《我的阿勒泰》。如今这本好像很琐屑细碎竟让现在这个混乱的我想起了四年前的自己，这本书也一如之前的暖和真切，但更有生命力，让我嚮往曾去过的游人还不多时的草原和牧场。
- 49、诚实和真相是唯一重要的东西。希望有一天我和我喜欢的人们都能看到清澈溪底，然后快活无比。
- 50、如果说李娟的阿勒泰系列是众生的“浮世绘”，那这本书就是李娟自己的“心灵史”。

1、到现在已经忘记了是怎么知道李娟。也许是在豆瓣读书里看到对她的推荐，也许是在借书的时候看到了她的书，然而世间的缘分，往往是不期而遇的。所以也有点责怪自己，第一次读她的书应该认真真写一篇书评，这样自己也知道来龙去向。收到书非常高兴，打开书以后更是开心，书的包装很精美并赠有两张明信片和一个本子。三年前读过另外一个版本的书，内容几乎已经忘记了，于是又重新读了一遍，三年后再读，在某种程度上也许比之前更为深刻一点。书的内容主要筛选了李娟从2002年以来发表在网络上的随笔，这些文字记载了李娟的童年，工作，对阿勒泰的回忆，困境中的呓语，让我知道了她曾经在四川一个小县城上小学，知道了曾经一度她和外婆以及外婆的妈妈相依为命，依靠捡破烂为生，知道她因为户口问题而曾烦恼过，知道了她也曾因为贫穷而烦扰，知道了她后来随母亲在阿勒泰长大，知道她也曾试图用自己单薄的肩膀试图肩负起赡养外婆的责任，知道她对无谓的消费并不喜欢，知道，她有一个敏感而又善良的心。如果说她的阿勒泰系列是带着明亮色彩的微笑表情，那么这本书则是记录了微笑下面的泪水，但泪水是淡淡的，哀伤也是秘而不宣的。有人说过一千个人眼里有一千个哈姆雷特，特指形容每个人看待事物的角度各不相同。而李娟能够写下被很多人喜欢的具有灵性的文字，也许是因为她这种天性，她看待世界的方式，纵然悲哀到了极致，却不沉堕其中，反而总是能够寻找到快乐点来。关注的一个友邻给聂隐娘写影评的时候，最打动我的一句话是，山水孤单，从不哀鸣。李娟大概也是如此，不矫情，不做作，非常自然，并且更为温柔慈悲，整本书里让人伤心难过的小情节很多，比如，家当已经到哈萨克斯坦的阔阔来一家，其实想来弄到这个地步真是够不幸的了，但是一家人却齐心协力，没有被不幸打败，努力生活。遇见困难的确是无可避免的，但是在这一家人的不懈坚持下，相信总有一天会过上更好的生活的。话说阔阔来这名字起得真是有先见之明，是预示着这一家还会阔起来么？书里还记下了李娟那些细腻的心思，比如杀鱼时无奈又害怕的情绪，比如面对自己没有户口被老师叫起来既丢脸又气愤的情绪，比如不知道如何和同龄的同性打交道的情绪，而那些情绪也是我曾经为之苦恼为之无奈为之纠结的。如果不是文字的提醒，我大概也都忘记了吧。全书里记忆最深的反而是那篇童话，那个用鸡骨头搭起梯子最后削去一个指节寻找自己丈夫的故事来。故事本身不长，但大概是这样的，人的童年读过什么书，见过什么人，听过什么话，在潜意识里对自己的影响是很深的，只有自己在某天才会惊觉，原来如此。读过这本书，让我了解了李娟的过去，以及她那乐天派而又温柔的性子。有人把她比作是萧红，但我觉得，如果说萧红的《呼兰河》是视万物为刍狗的漠然，那么李娟则是温柔而慈悲的注视世间的人与事。这让我在读书的时候，虽然也会有辛酸而难过的感觉，但总觉得还有希望所在，并不因为被苛待而失去希望。如同这本书名一样，走夜路也要大声歌唱啊。因为人生已经如此疲惫，可是抱着一颗纤细的心，为自己也为黑暗中的别人唱一支歌，让自己前行的路更加顺利。这是属于李娟的细腻心思，值得一读。

2、我很喜欢的一位编辑老师说，李娟的文字有这样一种魔力——通透、清澈、质朴，她戳中了人们内心最不容易被想起来的部分，她就像餐厅里的大厨，在进入她文字世界的那一瞬间，人们仿佛从商业化的饭馆回到了自家餐桌前。她经历过在牧场流浪的日子，和外婆过过困窘的生活，但是她的文字让人觉得轻巧和快乐，我们抱着品尝珍馐美饌的心态审视她看似平淡琐碎的文字，却被她的家常味道杀得措手不及。尽管她生活在新疆，冬天厚厚的积雪足够把院落淹掉，居住的村落里有水井有菜地，看起来和我们那么的不一样，但她用叙家常的方式展示了人们生活中共同拥有过的单纯，孩提时代的记忆似乎都是随性而不被重视的，所以这些印象被渐渐遮盖和隐藏，但是作为孩子的小小忧愁和记忆，它们依旧在脑海里占有分量：曾经是冒着鼻涕泡的小孩，自作聪明地以为不会被父母发现自己捣了蛋；妈妈买的裙子看起来奇形怪状，不曾想会好看到让租泳圈的老板说可以拿来抵押；和儿时玩伴有亲密的友谊，却在匆匆搬迁时忘记留下彼此的联系方式……这些故事带着孩子气的内向、自卑和执着，它们带有撒娇式的意味，而孩子的注意力也终会被其他的事情转移。所以脑内负责我们童年记忆的那部分，渐渐地灰暗了。李娟的文章却能捕捉并唤醒这些原始简单的小情绪，顺畅轻快地将书页哗啦啦地翻过去，那时候从未想过父母会在某一天老去，不会想到自己会扎进社会一尝甘苦，就好像被拉回了纯真年代。看着她的文字，我会想起沈从文，汪曾祺，他们都是在彼岸的人，不带丝毫说教意味，用轻松的口气告诉我们生活的好玩和有趣，告诉我们即便走的是夜路，也还是要放声歌唱。

3、莫约是前年此时，很偶然地读到李娟的《阿勒泰的角落》，便一发不可收拾地喜欢上了李娟的文字。后来又读了李娟其他的书，《走夜路请放声歌唱》是第二本，是旧版的，蓝色的封面。开始几篇和我们熟识的李娟一样，清新又不乏幽默，简单又让人喜欢。但读到后面越发沉重，李娟也像一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个陌生人一样在我面前絮絮叨叨着悲伤与生活的艰难。那些事情多与李娟童年与青春有关，和我在阿勒泰遇见的李娟完全不同。真的是读不下去，但因为她是李娟，一个不会让我失望的人，我继续读了下去。当我读到写老外婆的那篇<报应>时，我被惊艳到了。我读到李娟的愧疚，读到时间的不朽，血缘相传的微妙。整本书开始吸引我。一口气读完，我发现看似写悲伤的，实则不是，表面看是那样，但我觉得李娟想说的是希望。写黄燕燕，说自己的无力帮助。写童年的点滴，说自己的与他人无法沟通的窘况，对新事物的好奇。写梦想与现实，说自己的渺小。书中有一句话：“我最终还是成为了自己最想成为的样子。”讲得不正是希望吗？文章的顺序是时间的远近，前面的文章多是李娟后写的文字，越往后距现在越远。读起来的感觉也是如此，逐渐沉重悲伤。但我觉得也应证了李娟心态是逐渐开朗阳光的。新版很漂亮，大吴的画与书一样，争议很大，很多人说太明艳了，但希望不正是这种颜色吗？最喜欢的一幅是李娟与一头熊仰望星空，上半部分是蓝色，下半部分则有天光微熹，也是希望。最后用句话吧：“因为痛苦太有价值，因为回忆太珍贵，所以我们更要继续往前走。”陈绮贞说的。

4、李娟是个很努力上进的青年作家，要我这样的老读者来评她的书，其实不必的，但现在年轻作家的书比老作家的好卖，书店里卖的都是青年作家的书，老作家的越来越少了，这让我觉得而很不安。像李娟这样写自己的生活的青年作家不多，很多青年作家写的东西她自己也未必知道是什么，但他在写，而且越写越多。李娟的生活其实要丰富起来才对，不能老是养羊。这种经历只能写一本书，但李娟好像接二连三地往下来。这是可怕的。

5、这本《走夜路请放声歌唱》，也是无意间淘到的一本书，虽说很多人很早就有推荐，而我属于这种不太愿意看别人认为的畅销书，况且它还是散文呢？第一次接触李娟的书，是《我的阿勒泰》，虽说后来也出了《阿勒泰的角落》，倒是我没有看。《我的阿勒泰》当时买是第一当当时打折，第二是为了凑邮费，当然后来毕业的时候，我把这本书以6羊的肉疼价格给卖了！这会儿想想蛮后悔的，因为毕竟那也是我喜欢的书，这割肉的感觉不亚于在股市晃荡遇到了大熊然后不得不割肉喂熊然后保住性命。我想有一些心爱的东西，总是无法割舍，比如我喜欢的书，比如我喜欢的笔，比如我喜欢的人，情感，狗，还有别人送的小玩意儿和那一盆从云南空运过来的蝴蝶兰，我总是忘不了一些自己曾经生活过的地方，自己喜欢过的东西，而每一次清仓，都是一次狠心的断舍离，当我们不得不割肉往前奔跑的时候，却发现其实开启一场新的生活也没有那么难得，只是在一个环境里呆惯了，没有那么多愿意折腾原本看起来非常惬意的生活。好像有点跑偏，本身我要说的，是这本叫做《走夜路请放声歌唱》的。零零散散的一本书，由很多的小故事拼凑而成，而书的名字叫做《走夜路请放声歌唱》，着实让人匪夷所思。书封面的设计，也让我着实有点觉得她一定是没有请到好的做书的人，比如申赋渔的那本《一个一个人》的封面设计，比如申赋渔的《匠人》的封面设计，都相当好嘛！原谅自己又不记得那个有名有才的做书的设计师了。看了下书的出版社：湖南文艺出版社，嗯，好像今年还再版了一次。说明销量不错，有市场，读者也慢慢增多了嘛！李娟这个放之四海而皆准的不起眼的名字，我当时根本就没有认为一个长期生活在牧区的汉族单亲菇凉，嘴里能够冒出那么多金句来。我从来都觉得应该把她的饭后的甜点，当做在喧闹的城野一处温馨而又奢华的小屋，我从来都觉得这个菇凉其实只是一个没心没肺的小众调侃主义者，直到我读了她的《有夜路...》。文字依然单纯简洁，依然觉得好玩没有魄力但有张力，依然是哪个生活在牧区的傻白甜的菇凉写出来清新可口的牧区生活和那一点倒不尽的塞虎，算不完的小朋友，还有那些牧区人的简单快乐，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生活模式，阿勒泰商店里的一颗白菜，远远比那些躺在屠宰市场的牛羊肉显得珍贵，而流着鼻涕的小屁孩儿，总能在无聊的生活里找到属于他们的乐趣。语言不通的维族和汉族，总能在母上的趣乐翻译和睿智发挥下，弄得周村都能理解彼此到底在说什么，这样说来，其实母上已经发明了第三种语言，只是这个翻译做的有点困难。这完全是我对阿勒泰的印象。能在寡淡的生活中找到属于自己的平衡，也算是一种能力吧？我不太懂得这种生活的意义，倒是现在的我，也没有了那么重的叹气。《走》，里面有很多小故事：牧民老人和相依为命的木匠儿子。娟姐说：他们的锅里是一块儿羊油，煮了一锅面条。硬是留着我们吃晚饭。其实，这家人的晚饭已经算不得晚饭，只是一个人似乎要履行的义务一样。这个80岁的老回回，和这个30岁的小回回，很默契的沉默着吃饭。而这个老回回，总是在下午到娟姐的商店里坐着，沉默的看着她做事，沉默地一声不吭，而这样，似乎也没有太多尴尬。我想，一个只有两个男人相依为命的地广人稀，常年白雪皑皑的地方，能看到另外的人也算是看到了世界另一面的不同吧？而这个小回回，总归是有职业的——木匠。把一根根圆木劈开，再经过千百次的工序，弹线，拉锯，斧劈，凿，刨，打磨等等工序，变成眼前完美的家具，我想这种成就和满足，是一个足够用心的匠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人才能耐得住的。所谓守得住繁华耐得住寂寞，大概也不过如此。当然，作者没有写木匠的生活，也没有具体写木匠的做工步骤，我对这些步骤的剖析，来源于汪涵的《有味》。那是他去探访一位深居靖港的老木匠做称的时候的描写，他还顺势给现在的小木木做了一个木碗和木勺。那时候他还没有小木木，我想作为小木木这样的孩子，单凭这一点，也应该觉得自己非常幸福了。一个人总会在自己长期生活的地方呆腻，所以才有了“世界那么大，我想去看看”的说法。或许是对疆土乏味单调的牧区生活的厌倦，又或许是对不一样的生活的向往，更或许只是为了在别人面前看起来生活的很滋润。总之，这些牧民都会觉得：哈萨克斯坦是个好地方，而大部分移民过去的人，都能生活的很好，比如那边的物价便宜，比如那边东西物美价廉，比如那边生活习惯其实和牧区差不多，总之，在一个地广人稀，满眼苜蓿和牛羊的牧民来说，出次国必然会成为家长里短和回来吹牛的资本。毕竟社会主义的国家和资本主义的国家，中间还是差了好大一个台阶的嘛。可是后来的某想要移民而不得的牧民经历告诉我，其实生活在哪里都似乎没有太大的差别。而经过这样一番折腾，生活大不如以前了，因为好的家当都提前寄给了哈萨克斯坦的亲戚，因为没有成功移民的缘故只能将就着那点所谓的食物过活，低价出售的房屋和牛羊以及草料，都在这个不能移民的家庭里现在显得尤为重要了。于是租房，建房，打井，拮据地生活很久。其实在遭遇一系列打击和重挫之后，依然有好好生活的勇气，也算是造就了坚毅的品格吧，这才是最重要的，而能不能到哈国，已经显得没有那么重要。其实最让人感动的，莫过于其对外婆老外婆的那一段文字的描写。看到这样的文字，眼泪止不住的往下流，不是悲伤，也算不上是感动，只是朴实的文字，没有几个人能写，没有多少人敢写这样的文字，特别是一个有名气的作家，绝对不会写自己曾经没有太好地对待家里的老人，连我这种人，都不敢真实的面对自己曾经没太好好照顾的老人的心里，都不敢在任何场合揭穿自己隐藏在内心深处那一份摸不开的亲愁！可是她敢，佩服她的勇气的同时，也为这个世界人的去向而思考，我想作者在这一段文字里，真正触到了我内心深处。不谈什么养老问题，也不说老人有多寂寞，更不说生命有多脆弱和无奈，最后我们都在等待一个共同的时刻的时候，有多荒凉。她只是说：老外婆的米饭蒸得好，她只说，自己曾经是多么不懂事不想听到老人唠叨，她只说一个没牙的老人想吃锅盔，自己后来只买咸的，因为咸的硬，老人咬不动，她只说，老人深深窝在竹椅上，只是流泪，但没有人知道她流泪的原因，而外婆和不懂事的自己，还非常嫌弃这样一个不能自理的卧床多年的老人。我喜欢她这样的坦率，也喜欢她这样的直白，对于亲情，我们总是讳莫如深不愿提及，连最基本的我爱你都不曾说出口。她也对爱情有属于自己的观念，雪地里的电话亭，成了两人交流的中心点，而自己在雪地里冻僵，也不觉得有多冷，因为爱情的温润，她总能在常年寒冷如冬的阿勒泰，找到属于自己的一丝体温。而这长长的电话线，终究没有缩短俩人之间的距离，也没有融化阿勒泰的坚冰，还是在某次晃荡垂下的电话筒里，失去了联系。她问：这个世界没有爱情，会怎样？亲情，爱情，友情，包括生命里出现的过客，他们都是短暂一生的际遇和礼物，需要我们用一生去念想。

6、我无所顾忌！我所做的所有这些事情，统统距离老外婆不到一米远，我所做的所有所有这些事情，因为充满了老外婆的注视，而显得说不出的恶毒……再没有比漠视生命更恶毒的事情了！当她还活着，还生生的活着时，我视她如死亡一般，忽略她的感受，抹杀她的存在。是啊，她残废了，一动也不能动，不能做任何事情，不能参与劳动，不能创造财富，甚至没有什么话可说，她活在世上仿佛只是为了等待食物和夜晚的到来。于是，我就认为她是不应该的事物了！她坐在那里，没有表情，没有欲求，同房间里其他家私——床，木箱，泡菜坛子……静止在一起，深深的沉默。前来的不能迎接，离去的不加挽留。极纯粹地陪伴着时间的流逝——于是，我就认为她是不应该的了。我认为她没有意志，回想起来，其实她有的，微弱的有着。但又因为这“微弱”已经触及到了她能力的极限，而显得那样强烈。在读这里时，我想起了我的爷爷。曾经一度，我对于死亡没有概念。我以为只要住一段时间，总会出院，生活还和往常一样。我在病房的角落装模作样的拿本书，玩着手机，不在意爷爷的感受，以为他糊涂了。其实，我多该握住他的手啊，告诉他不要害怕，有我陪着呢。我真是虚假的人。自以为善良，却忽视了最亲的人的感受。爷爷总是睡了醒，醒了睡，说不出完整的话，想跟我说点什么，我却耐没有耐心去听。那是的我……现在想想，真是太讨厌那时的自己了。

7、读李娟的《走夜路请放声歌唱》，你会越读越觉得她文字的好！出生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七师123团的李娟，从二十岁开始写作起，连着出版了《我的阿泰勒》、《冬牧场》等作品，随后接二连三斩获了各大文学奖的殊荣，更被朱天文、梁文道等很多文化人和普通读者所推崇。《走夜路请放声歌唱》与她其他的作品有相似的部分，却也有不同之处。这本书更多涉及到了她的私人领域，它就像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是一张李娟的私人拼图，通过一篇篇的片段，你可以拼凑出她的工作、生活状态，也能读到她与那些在她生命里穿梭而过的人是如何相遇，又如何别离。李娟笔下的生活，并不如这本书设计的那般童话般梦幻。读她写的《二九年的冬天》之类的文字，你甚至会有一种时空交错的恍惚感。物质的极度匮乏，现实中捉襟见肘的困顿，以及工作的超负荷繁重……种种描述让你会觉得她的生活和经历，是大多数人最想避开的那个部分。你甚至会觉得，她只是个穷人、底层的、也可能就是一个普通的打工女子。可是，即使在这样严酷的命运之中，李娟却以文字展现了另一种生活的可能。读她的文字，你会读到一种独有的节奏，不疾不徐，时而戏谑，时而又让你沉思。这种语言的节奏需要作者强大的掌控力，才能使读者在双重选择中，选择作者最终所要表述的方式，却又残留了另一种表述留下的感官回响。所以你阅读李娟的文字时，你总能在这种节奏的指引下，忘记现实残酷而指向的绝望，从而选择另外一种乐观的姿态，昂首向前。但李娟的这种姿态，并非盲目的乐观，相反，这是她往生命底层不断深探的结果。就像她再写老外婆的那篇《报应》中，正是通过一个个细节描绘，不断去曝露自己曾经的残忍。她甚至以忏悔录的方式，写下这样的文字——“我无所顾忌！我所做的所有的这些事情，统统距离老外婆不到一米远。我所做的所有所有这些事情，因为充满了老外婆的注视，而显得说不出的恶毒……”你常常会在书中读到这样类似的文字，冷静，黑色，残忍。可是，正因为李娟把心中最后一丝隐藏的部分，这样真实才会产生一股巨大的力量。只有当她将最坦诚最真实的样貌推到你眼前，让你看到了这样残忍之后，你才会明白那种再也无法回头的深深遗憾。你也会因此明白，至今我在你手中的东西，是何等珍贵！这种方式，宛如割开了丑陋的皮囊，让你看见里面其实依然流动着单纯的鲜血。那就像是一个舍弃自我肉身只为唤醒你初心的姿势，只不过，她用的方式是文字。所以李娟文字的好，并非是宣传推荐出来的。你只有遇见过她的文字，读了她的文字，才会明白那种在阅读之中，与一点一点从你心底渗出领悟互相照见，随后又因这种领悟而涅槃重生的感动是何等珍贵，何等美好！于是，那些文字不再是李娟一个人的了，那将是你与李娟共同的记忆！谢谢你阅读我的字！我的微博：<http://weibo.com/kivo>

8、生命一直陷落在那些岁月里。将来，见到他以后，我要对他说：“世上竟会有那么多的悲伤。不过没关系的。我最终还是成为了自己最想成为的样子。”所有的悲伤都觉得无足轻重了。是的，将来的我们总会成为自己最想成为的样子。

9、不开心，可以简单的通过文字表达，写出来，感觉与人倾诉了一遍，忧伤自然删减部分。看她的文字，有被揪着的隐隐难过，还好，那些都是已经过去的事。还好，被记录的，都是已逝去的故事。面对未来的不确定，能确定的是自己面对的心态。

10、自《冬牧场》、《我的阿勒泰》、《阿勒泰的角落》等作品相继推出后，李娟俨然成了新疆文学新标杆。她透亮不加饰的明丽天真，她坦荡不着尘的清贫简单，还有赤诚而绵长的清冷心境，始终向人们诉说着那戈壁荒原上不一样的凡俗生活，令人惊讶，让人沉迷。她的笔下尽可以是贫瘠赤寮、疾病与灾难，可我们却看到人们怀抱善心与向上的快乐；也真切地看到荒野里独自的渺小与凄茫，只是怀着对生存本能的感激与倔犟，放大的细碎生活被晕染成一种文字的高贵，脉脉温情，抚慰人心。或许正由如此，她的写作赢尽赞誉，收获评价颇高，“被誉为文坛清新之风，来自阿勒泰的精灵吟唱”。《走夜路请放声歌唱》是“阿勒泰”同系散文中最后出版的一部，也是李娟最珍视的随笔集，却是质疑声最高的一本。与《我的阿勒泰》和《阿勒泰的角落》两本不尽相同的是，尽管它是三部曲里最后一本，选录的篇目有些却是比前者写的早，多半是早年的网络文字，内容驳杂，也没刻意规整归纳显得随意散碎。而且这本书写得更多的不是别人不是阿勒泰不是戈壁，而是她自己，关于童年、关于青春、关于成长、关于母亲、关于外婆……她以记忆串联，借助文字，“在每一个当时打开道路，大步走出。又在每一个后来沿路返回，看清自己”，尤显得私语化、私人化。只是这种追忆与反思、流连与念想，不同于暗调的孤独或困顿，她毫无雕饰的文字里藏着清润疏爽的歌声，唱出了洒脱的不羁灵动，唱出了鲜活的盎然生机。李娟写到她上学没有户口被老师同学嘲笑的遭遇经历，写到常年见不到妈妈只能与七十多岁外婆和九十多岁的老外婆一起的相依相守，写到以捡垃圾为生、居无定所的流浪生活……我想象不出她怎样在赤贫、孤苦、低暗无助里倔犟坚强。可是她回顾这一路历程，那些伤疤那些心酸不过换来她一句云淡风轻：“世上竟会有那么多悲伤，不过没关系，我最终还是会成为自己最想成为的样子。”生活的粗粝、艰苦的环境并不曾打倒她，这个明丽的女子反而用她的乐观叙写生活中鲜为人知的明亮动人的一面，那么让人动容。诚如就像她说的：“痛苦这东西天生应该用来藏在心底，悲伤天生是要被努力节制的，受到的伤害和欺骗总得去原谅。最安静与最孤独的成长，也是能使人踏实、自信、强大、善良的。”所以不管这个地方纵然有过千千万万的落寞与伤害，她依然踏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实地努力地坚强。平常如素，念想成诗，听罢李娟一曲旧日情浓。走夜路请放声歌唱，明亮的敞怀，照着前行的路。

11、一我念中学时，有一天在杂志上看到一篇很长的散文，读完又惊喜又激动。后来相识多年的朋友特地翻出几本有这个作者文章的旧杂志带来给我，署名“去年燕子”。那时隐约知道她生活在很遥远的地方，很久以后才第一次读到李娟的书，知道她生活在遥远的新疆。大学的一年冬天我生病住院，手背扎满了密密麻麻的针痕。那些日子看了两本书，一本是星野道夫的《在漫长的旅途中》，越往下看越感到失落和恐惧，为可预见的未来生活——“这个世上有诸多美景，而我将碌碌一生。”另一本是《冬牧场》。同是寒风雪地之上，却眷恋着唯一的人间烟火，仿佛从中得以无尽的安慰。这些年来，每当感到焦灼、失去耐心的时候，总能从李娟的文字里获得慰藉。大学的最后一年东奔西走，过得非常煎熬。同是在那段焦虑的时间里，我在画这本《走夜路请放声歌唱》。这是我非常喜爱的一本书，也是李娟所有作品中最为特殊的一本，涉及了作者其它作品中少有的“童年”、“成长”和“悲伤”。正如李娟所说，“这些文字不只是我一人的需要。”我永远记得初次阅读它们的情景，却从没想过能和它们如此靠近。在时间和能力的局限内，我画下这些画，试图表达些什么，画到最后发现，画下它们的时刻成了那些日子里唯一的安慰。其实，这些仅仅是个人表达中的李娟，远未到达现实中李娟作品的辽阔和举重若轻。一如在阅读李娟的这些年，似乎有很多话想要说，此刻看来又什么也不必说。在这次画画前后，我作为后辈，切身体会到李娟的处处袒护。为此我画下这些的时候，时而高兴，时而遗憾。高兴的是我还年轻，却有机会靠近这本喜爱的书，遗憾的是这远不是在我最好的时候。我自幼画画，之后又放下多年，曾为此感到黯然。后来能重新拾起，也是出于一个巧合的契机，其中竟和阅读李娟有关。为此感到非常幸运。李娟说，一个人能做自己喜欢的事实属不易，希望这本书能作为你画画的垫脚石。我想即便日后没能到达这种美好祝愿，这样的体会已是莫大安慰。谢谢李娟。其实抛开这些，仅仅作为阅读者，我已经从书中获得巨大的满足。二以上这段是放在《走夜路请放声歌唱》插图版后面的文字，当时画完全书，一时间欲辩解欲抒发，现在看来早已释然。《走夜路请放声歌唱》是我刚来大学时买的书，那时还没开始画画。这本书出版四年，再版两次，我没想到能给第三版画上插图，只记得第一次读这本书时的惊讶和舍不得读完的情景。这实在是一件幸福的事情。这本书是李娟的作品中最特殊的一本。它的特别之处，在读了李娟的其它作品之后便能全然明白。很多人都是从《阿勒泰的角落》《我的阿勒泰》开始读李娟，再到这本，之后是《冬牧场》和《羊道》三部曲。李娟是在名人之间口口相传而走进大家视野的，那些名字听起来都非常可怕：陈村、王安忆、柴静等等。很多人称李娟是“天才的写作者”，作为读者，起初听了只感到高兴（当然，李娟本人对此并不认同），其实心里并不以为然：“天才”这个词和“女神”“男神”之类的词一样，被滥用致词义下降，宁可不用。后来在重读接近白描的《羊道》时，作为老读者竟也毫无预兆、一次次反复地浮现出“天才”这个词——渐渐明白，当人们想要表达这种惊叹时，没有找到其它更适合的词语，便只能用这个词来表达内心的惊讶。在知乎上看到一个帖子说，李娟初初出名的时候，很多老一辈作家捶足顿胸，说自己写了一辈子文章，敢情是写错了。这样的说法虽然夸张，却如实地反映了李娟的特别之处。三九十年代末，一本《一个人的村庄》横空出世，被誉为“二十世纪最后的散文”。我喜欢过很多作家，有的是虚荣心使然，有的则是真心喜欢。但要说“最喜欢”，却都很勉强。当然，这是在李娟出现之前。在李娟出现之前，我最喜欢的作家就是刘亮程。巧合的是，刘亮程是最早发现李娟的人。我很少和人交流过读的书和喜爱的作家，仅有的几次中，我提到过李娟，并跺脚推荐。后来渐渐渐渐，觉得并非人人都能感受到你所感受的，推荐便变得轻描淡写。后来我读李娟，个人而言意义早就不在于汲取文学精华、体会生活之美如此诸类了：过去我每一段灰暗的时间，都是在李娟的文字陪伴中度过的。每当感到灰暗、失去耐心……其实我从没经历过生活的大风大浪，我活在这样的时代，只有着寻常人的焦虑、狭隘、不安和动荡，同样因为活在这样的时代，自觉得非常需要像李娟这样的文字，不论是幽默、沉重还是平淡，在那一行行文字的反复阅读中，总感觉在某些瞬间仿佛真的明白了“生活”、仿佛真的有些东西在渐渐释怀。正如书中所言：“当我感到黑暗，便走上前直接推开窗子，投入阳光或星光。”对我来说，这些年来李娟的文字就是这一束阳光或星光。所以我这样说，你大概可以明白我画这本书的心情。这本书可算是我的第一个集子。我还年轻。即使以后在写字或画画的路上我不能走得更远，那也没什么。我怀有这样的野心，同样也能释然。释然真是一种美妙的过程。和“无所畏惧”的状态一样，往往最接近自由。很久以前，我没想到我还能画画，而现在我知道我还能继续画画。这样的状态也很接近自由。另外，“亲爱的李娟”这样的称呼其实是大多数读者对李娟的第一印象，而我只是其中幸运的一人，有机会代表大家把这个亲切的称呼叫出来。不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管世俗生活多纷扰，能存在一个你喜爱的作家（或歌手、演员、诗人、球星等）和你同时生活在这个世界上，实在是一件幸福的事。当你感到暗淡，也请你投入星光。

12、好美的书，拿到手里就很惊喜，竟然还有几张明信片和本子，喜欢。李娟的作品很生活化，没有过多的修饰，看着看着，自己小时候的事情也慢慢地浮现于脑海中，那么普通，却又那么隽永和美好，值得回味。让我们走夜路的时候也放声歌唱，歌唱最纯真的年华。

13、“破旧的席子，破旧的被子，破旧的窗子，破旧的墙壁”玉独秀喃喃自语，睁开眼帘，这一切都是破旧的，就连自己身上的衣衫，都是破旧的。这是一个茅草屋，很老套的茅草屋，玉独秀很肯定，这种草屋早就消失在二十一世纪了。茅草屋一词，在二十一世纪代表的老旧，贫穷，以及饥寒辘轳。“这是在哪里？”玉独秀想要坐起身，却不曾想脑子轰然一声巨响，巨大的疼痛让大脑瞬间休克，陷入了自我保护系统之中。不知道过了多久，玉独秀缓缓睁开眼睛，面色苍白蜡黄，嘴唇干涩，身为一个修行之人，夺舍重生这种事情并不是不能理解。玉独秀前世在末法时代，就是一个追寻大道的苦行者，不过那一个世界万法具末，也不知道那一方天地发生了什么动荡，突然间所有修行法门，登天之路据都在一夕之间被抹除的干干净净，从此世间再无仙神传说，那永生不死的神灵，也只是一个笑谈而已。前世玉独秀一生苦苦追寻长生大道，也不过是气海刚刚诞生气感罢了，诞生气感，说起来很牛，但在那个枪炮横行的世界，武功再高也怕菜刀啊。产生气感，一个打十个没有问题，不过杀人犯法，科技那么发达，区区一个产生气感的修士，再厉害也躲不过卫星监控的锁定。所以，产生气感也不过是比普通人体强一些罢了，最多是百病不生，要是干点什么侠以武犯禁的事情，那是绝对逃不过枪炮火箭弹的。作为坚信这个世界有神仙存在的修道人士玉独秀，对于夺舍重生自然不会太过于惊异。只是缓缓地抬起手臂，这手臂也太瘦弱了吧，简直就是皮包骨头，非洲难民也比这强啊。整个手臂看起来只剩下骨头覆盖着一层发黄的肌肤，身上的衣衫浆洗的发白。玉独秀额头出了一层细细的汗水，根据这个身体原主人的记忆，他还有一个从小相依为命的妹妹。茅草屋在风中摇摇欲坠，还好今日天气晴朗，惠风和畅，不然遇见大雨定是要遭罪了，这茅草屋根本就防不住水。动作艰难的做起来，玉独秀只感觉自己的胳膊，手臂，胸口肌肉无一不痛。记忆中玉独秀的父母早就死在几年前的一场瘟疫中，那场恐怖的瘟疫席卷了整个王朝，这小小的村子也未能幸免于难，整个村子几百口人，十去七八，只剩下几十人还活着，老幼青壮都有。那场瘟疫来的突如其来，莫名其妙，简直就像是狂风暴雨一般，瞬间席卷了整个王朝。听村子里面幸存的老人说，那是大神通修士在斗法，玉独秀抬起头仰望星空：“这就是修士的力量吗，人命如草芥，众生俱为蝼蚁”。慢慢的挣扎站起身，玉独秀活动一下身子，这个身子的原本主人也叫玉独秀，乃是王朝的一名书生，年仅十二岁，据传说玉家的祖上乃是王朝的重要人物，后来不知道什么原因被嫡贬回乡，想必是在权力斗争中站错了队伍罢了。缓步走到屋子外的米缸前，硕大的米缸此时空荡荡的，只有一些残存的野菜，也不知道被挖回了多少天，看起来蔫头耷拉脑的。推开门，走出屋子，明媚的阳光照耀在身上，感觉分外舒服。玉独秀打量了一下院子，院子中没有丝毫的野草，看起来颇为平整，想必是自己那个妹妹的功劳。观看过这个原身主人的记忆之后，玉独秀暗骂了一句废柴，这原身的主人从来都是双手不沾五谷之事，整日里死读书，家里所有的杂活都交给妹妹去做，最令玉独秀鄙视的是，这原身的主人居然还要靠着妹妹挖野菜养活。

“玉独秀，你病好了”隔壁的栅栏上伸出一个脑袋，脑袋上显露着一个不断晃动的发髻。这个年代，不论是男孩还是女孩，都要将头发做成垂髻的。在玉独秀的记忆中，这个男孩是隔壁李大叔家的儿子，最是好动无疑，山上撵兔子，树上掏鸟窝，没有他不做的。“原来是小虎子，今天天气这么好，怎么没去山上掏鸟窝”玉独秀和颜悦色道。谁知那虎子闻言却是皱了皱鼻子，瞥了玉独秀一眼：“百无一用是书生，还要自己的妹妹养活，窝囊废”。说完之后收回脑袋，再也不去理会玉独秀。玉独秀闻言苦笑地摸了摸鼻子，好吧，他此时竟然无言以对。站了一会，玉独秀就感觉自己的身子在微微颤抖，体内气血虚弱，竟然有些虚脱的征兆。大病初愈，不敢再随便溜达，走进屋子，看着家徒四壁的屋子，玉独秀的心情却是好不起来。玉家的屋子分为内外两层，外面的一层是烧火做饭的，隔壁是睡觉用的。屋子里两张床，玉独秀与自己的妹妹睡在一起，在这个卧室内，最显著的就是有一人高的书籍。书籍看上去很是古朴，显然有些年岁了。

玉独秀坐回床前，看着这古朴的书籍，上面全都是儒家经典，但却吸引不起玉独秀的兴趣。“百无一用是书生，百无一用是书生，这是何等可悲可叹啊”玉独秀手捧书籍，轻轻抚摸，眼中露出一丝丝回忆。此时这具身体原主人的残存神魂正在飞速消散，想必是这些书籍勾动了她的一丝想念，这些书籍陪伴了他十多年，乃是他十多年的心血之所在。终于，脑海中的所有残魂都瞬间消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散一空，陈九回过神来，将书狠狠的摔在床榻上：“百无一用是书生，想要读书出人头地，乃是何等困难，这书呆子自幼读书，却始终未曾有童生的功名在身，我如今鸠占鹊巢，对于这儒家的经典却是半点不通，如今最要紧的是填饱肚子，谁还会有精力去钻研儒家经典”。说完之后，玉独秀站起身子，看着外面的暖润阳光，深深的吸了一口气：“打猎我是做不来，不过记得不远处有一条溪水，钓鱼捉鳖我还是可以的”。正在想着，门弯传来一阵沉闷的脚步声，一个身材高大，身穿兽皮的男子走进院子，背上挂着一把弓箭：“有人没有？”。“有人”玉独秀推门走出去。那青年手中血腥之味四散，院子中的苍蝇嗡嗡个不停。那男子将手中的肉扔给玉独秀：“这是我今日上午在山上打到的梅花鹿肉，全村老少都有份，这是你们的那份”。说完之后，青年将肉放在玉独秀手中，转身离去。玉独秀能看出那男子眼中的一丝不屑，显然玉独秀的作风让男子很不爽。

将鹿肉提在手中，玉独秀点点头：“大约有七八斤左右，可以吃饱一次了，也好为这身子提供一点力气，有了力气才能做一些生存准备”。玉独秀将鹿肉提起拿回屋子，外面苍蝇乱飞，可不能被他们盯上，这个世界的医学系统一看就知道不怎么样，到时候吃坏了肚子，找谁治疗去？要知道，坏肚子也是能死人的。随手将鹿肉用茅草盖上，玉独秀站在院子的大门口，等候自己的妹妹归来。看着逐渐西沉的太阳，玉独秀的脑海中不由自主的回忆起那个瘦小的人影。身影虽然瘦小，但却很顽强，很坚毅，最令人不能忘记的是那双眼睛，透漏着一丝丝希望之火，那一丝火焰能洞穿无尽虚空，那是对美好前景的期盼与许愿。日渐西斜，伴随着夕阳的暮光，一个身材瘦小的身影，背负着一个与身材不相衬的篮子，在夕阳下影子拉得老长，这一幕牢牢的记在了玉独秀的心中，永远都无法忘却。“哥，你的病好了”。女孩看到斜倚在门前的玉独秀，正要飞奔过来，却不曾想身后的篮子太大，跑起来甚为不便，居然一个踉跄跌倒在地。下一刻女孩果断的将篮子扔到地上，扑到玉独秀怀中，喜极而涕。尽管篮子中的野菜是她和哥哥的口粮，但相比起哥哥的大病痊愈，对于这个小姑娘来说，没有比这个更重要的。兄妹相依为命十几年，那种感情不足为外人道也，哥哥病倒期间，她孤单过，彷徨过，哥哥是他唯一的亲人，不知道一旦哥哥醒不过来，以后的日子她该怎么过。小姑娘泪流满面的跪倒在在地，向着四周磕头：“感谢各路神仙让哥哥醒过来”。“十娘，快快起来”玉独秀拉起自己的妹妹，这是他的妹妹，玉十娘。“哥，定然是过往的神仙听到了我的祷告，让哥哥的病好了起来，哥哥快快和我一起跪下来还愿”玉十娘明亮的眸子看着玉独秀，眼中满是喜悦之色。看着这瘦小的人影，玉独秀鼻子一酸，他觉得穿在自己身上的衣衫够残破的了，但没想到自家的小妹衣衫更是不堪，也不知道从哪里找来的残料，东拼西凑，缝补成这个乞丐装。穿在玉十娘身上的衣衫明显大了一号，玉独秀知道，这是妹妹故意这么做的，因为这一件衣衫妹妹要穿好长时间，以后一旦长了个子，这衣衫改改还是能继续穿的。这些布料，都是别人家扔掉的衣衫，被妹妹捡了回来，截取还算完好的地方，改装成一件衣衫。不过玉十娘的手艺还真是不怎么地，没有系统的学习过女红针线，是以整件衣衫看起来颇为丑陋，只能蔽体，却是与漂亮沾不上边。不过能有衣服穿，十娘很快乐呢。妹妹今年十岁，同玉独秀一般，面黄肌肉，发丝都成了不正常的黄色。捏了捏玉十娘的小脸，脏兮兮的小脸上全是泥土，想必这一天挖野菜的日子定不轻松。“去洗洗脸吧”。“嗯”玉十娘应了一声，随后却“呀”的一声叫出来：“我的野菜”。一边尖叫着，一边风一般向着倒地的背篓跑去。看着风风火火的小丫头，玉独秀一笑：“有这么一个可爱懂事的妹妹，日后自己的日子定然不会太无聊”。玉独秀走过去，兄妹二人抬着菜篓，一步一挪的往回走，终于进了院子，玉十娘才道：“我去给哥哥煮野菜汤”。玉独秀一笑，没有阻止，看着蹦蹦跳跳如若快乐麻雀的妹妹，心中涌起了一丝丝笑意。玉独秀走进厨房，从茅草中找出那块鹿肉：“将这肉也放进去煮吧”。“肉耶，哥，哪里来的肉”十娘看到肉，眼睛发亮。玉独秀将肉放下：“村子送的”。玉十娘看着鲜艳的鹿肉，还有那淡淡的血色，眼中闪过一抹渴望，他们兄妹有多久没有吃到肉了？一年，还是两年三年，她记不清了。陈九站在厨房外，看着夕阳逐渐落下，满天繁星逐渐升起，一股肉味在厨房中飘出，闻着令人陶醉。透过门缝，玉独秀哑然，却见十娘从锅中捞出鹿肉，手指沾了沾，伸进嘴中舔了舔，一脸的陶醉。门外传来一阵咳嗽，玉十娘才从陶醉中醒过来，小心翼翼的将野菜装好，端出门外。趁着夜色，兄妹二人坐在院子中的桌子上，身前是一碗热乎乎的野菜汤，肉味飘过，令人心神陶醉。玉独秀拿起筷子，轻轻的将野菜夹起，心中自嘲：“以前锦衣玉食，没想到我玉独秀也有这一天啊”。看着面黄肌肉的妹妹，玉独秀随手将碗中的鹿肉夹到妹妹碗中：“你多吃点，以后也好长个子”。玉十娘摇摇头，脑袋像是拨浪鼓，将肉又夹了回来：“哥哥你要读书，要考取功名，这肉还是你吃吧”。玉十娘暗自吞了一口口水，一块肉的诱惑对于她来说，有点不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可抗拒。陈九拔了一下碗底：“你看看，我这里这么多肉，我都吃不掉”。说着，将肉再次夹入妹妹碗中。这次玉十娘没有拒绝，只是一丝一丝，很小心的吃着，似乎在品尝着肉的滋味。

玉独秀看得心酸，区区一块肉而已，在自己那个年代，民众都不吃肉，开始重视素食了，没想到那个时代最普通的一块肉，就是妹妹的渴望。“放心吧，以后咱们兄妹一定会天天吃肉的”玉独秀心中暗道，随后看向玉十娘：“锅中还有鹿肉吧，你去都呈上来吧”。正在品尝鹿肉的玉十娘小心翼翼放下筷子：“哥，那鹿肉咱们不能一次都吃了，明个我将它制成腊肉，日后要是馋了，也好给哥哥解馋”。玉独秀默然，默默的拿起筷子，鹿肉放在嘴边，却怎么也咽不下去，这普通的鹿肉，仿似有千万斤的重量。玉十娘低下头，默默的吃着野菜：“是十娘没有本事，不然哥哥就可以天天吃肉了”。玉独秀心中一痛：“是哥哥的错，以前只知道死读书，不然也不会将日子过成现在这样”。玉十娘没有说话，只是低着头吃着野菜，没过多久，玉十娘的野菜见底，而玉独秀却始终未动。玉独秀看到了，妹妹只吃过一次鹿肉，唯一的一次，还是自己夹给他的，她居然将所有的鹿肉都盛给了自己，玉独秀心头一痛，眼中隐隐有晶莹闪过。申公豹传承

<http://www.mituxs.com/book/9.html> 将筷子拿起，玉独秀将鹿肉夹到玉十娘碗中。玉十娘惊讶的抬起头：“哥”。玉独秀虎着脸：“吃掉”。玉十娘摇摇头：“哥哥身子弱，大病初愈，这鹿肉能给哥哥补补身子，我身子棒棒的，不需要这鹿肉”。玉独秀只是看着玉十娘，道了一个字：“吃”。看着玉独秀的目光，玉十娘默默低下头，从那双眼睛中，她看到了坚定，志不可移：“一人一半吧，不然我也不吃”。说着，将鹿肉重新夹会玉独秀的碗中，玉独秀看得清楚，自己的妹妹耍了个小聪明，终究自己吃掉的肉要比妹妹多。没有调料，没有各种复杂的烹调，只是简简单单的野菜炖肉，但在玉独秀的心中，却绝不下与那顶尖的名厨，这不单单是一碗简单的鹿肉，而是兄妹之间的情谊。记得在前世，玉独秀看到过一句话，在饥荒的年代，如果有一个馒头，对方全给你了，那这就是亲情。如果对方给了你一半，那是爱情，如果只给你一口，那是友情。什么是情比金坚，在物欲横流的大都市，玉独秀没看到过，为了父母遗产，赡养问题而打的不可开交的数不胜数，父子反目，兄妹成仇，不胜枚举。“哥”正在玉独秀沉思的时候，一声轻呼将玉独秀的思维唤醒。“嗯，怎么了？”玉独秀低声道。“你变了”玉十娘一双眼睛闪着星光，一动不动的看着他。玉独秀动作一僵，被她发现了？“你以前可不会这样对我的，现在的哥哥比以前更好”还没等玉独秀脑子转过弯，玉十娘接下来的话令玉独秀放下心来。松了一口气，玉独秀道：“你是我妹妹，我在这个世界唯一的亲人，你我相依为命，我不心疼你，还去心疼谁？”

14、我懒散的靠在花艺培训教室的躺椅上读着李娟的这本《走夜路，请放声歌唱》，正午的阳光透过窗子照进来，树影投在了书页上，书中的文字从眼前划过，不留一丝痕迹，心却随着作者的经历，时而高兴，时而忧伤，似乎跟随者作者经历着所有，竟忘了自己只是在读一本书。不经感叹，原来散文可以这样的从容自然，却依然不失优美。以前喜欢散文，是因为文字的优美，总让我惊叹同样的景象，同样的事情，怎么在他的笔下就如此的精致。后来，散文看多了，渐渐有些厌倦了，似乎在散文里所有的沙子都如繁星，所有的草地都带有泥土的芳香，似乎所有人看书都会听到窗外的鸟鸣，睡觉时都会听到屋外的知了声……很久不看散文，改看理论及实践类的书籍了。《走夜路，请放声歌唱》是朋友推荐的，由于是散文，原本只是打算随意翻阅一下的，可是看着看着我竟忘了这是一本散文书籍，不知不觉竟毫不分神的看到了上篇“时间碎片”的最后一篇文章“十个碎片”。书中有一篇文章《我妈说》是我最喜欢的。没有华丽的语句，没有所谓的富有哲理的话语，似乎也没有开头没有结尾，只是几段母亲与我的对话，却让我感受到我与母亲相处时的温馨以及母亲的幽默、智慧与朴实。全篇没有一句对母亲的赞美，反倒是一个又一个的笑料，让读者不知不觉笑了的时候也感受到这份幸福与温暖。李娟的经历让人读了感触很深，她用她独特写作手法感动了读过她书的每一个人，家人的羁绊；生活的变迁；内心的对白，平淡的复述出来是何等的深刻！李娟带我领略了阿克哈拉，带我见到了另一种生活，通过读作者的书也让我获得了许多的鼓励，她用文字无形地激励了我，对生活更又赋予了热情。读完此书好像世界回归了一般，很平静很安稳。“要是不唱歌的话，说不出的话永远只能哽咽在嗓子眼里，流不出的泪只在心中滴滴悬结坚硬的钟乳石。”何等绝妙的形容，这句话完全是我的心声。如果用歌颂去诉说自己的内心，舒畅并会带来满足。李娟对生活的体验和写作的技巧就如随手的一副水墨画，不需要彩色的外表去包装，黑白的交接呈现出了最美的自然！写散文并不容易，人人都会写日记写作文写随笔，有些作家写作深刻宏伟，有些隐晦暧昧，李娟的文字让人感觉空灵轻松，我想写作就该是这样的，写自己想写的，不用华丽的语句，朴实无华，也能入读者的心，读了会怀念。感谢推荐此书的朋友！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15、第一次读到李娟的作品，是在某期杂志组稿期间。那篇文章被放在“经典”栏目，题目是《我所能带给你们的事物》。明明只是给家人带礼物的小事，在她的笔下却是妙趣横生，让人深深着迷。然而，读完却又有别样的情愫。像是品茶，初入口只是淡淡的滋味，待细细品味后，却是回味无穷。当时我在想，作者一定是很有趣的一个人，哦，不只有趣，还很有深度。应是那种历经许多世事，却依然葆有一颗赤诚之心的，很难得的人。没隔几天，去书店时，便遇见了她的《走夜路请放声歌唱》。那晚恰是平安夜，书店里的人并不算多。我坐在书店一角，捧着书随意翻开，一字一句地看过去，舍不得错过任何隐于文字中的微小情愫。她写冬日里靠着两颗蒜捱过两个月的时光，写母亲奔走相告的担心，写自己饲养的老鼠，写老外婆毫无缘由无法控制的哭泣，以及关于阿勒泰的种种……我越发沉迷其中，无法自拔。她的文字像是有某种神奇的魔力，让人下意识地忽略了周遭的人和事，只想悄无声息地待在她的身边，听她安安静静地说话。或者，两个人沉默着，只是并肩看落日也好。《走夜路请放声歌唱》，这本书大部分的故事都是发生在阿勒泰。读的时候，我忍不住想起《小森林》，电影中的女主角也是生活在一个几近与世隔绝却充满温情的小地方。而李娟生活的阿勒泰亦是如此。她在那样小小的一方土地上，和自己的老外婆、外婆、妈妈相处，过着一种世外桃源般的生活，祥和安宁，仿佛超脱物外，却又并非不食人间烟火。《走夜路请放声歌唱》中所描述的故事，大多都是寻常的人事。从一饭一蔬，日落月升，到离合聚散，生老病死。所有的一切，都与我们日常的生活息息相关。譬如，《全世界的人都知道我丢了》中，她写母亲每每以为“她丢了”，恨不得满世界“敲锣打鼓”地寻找，往往惊动左邻右舍，甚至更多的人，最后却总是虚惊一场。表面上看只是稀松平常的小事，轻松幽默，引人发笑，却诱着我一步步走进回忆之中。我也有一个喜欢“小题大做”的妈妈。她也曾在联系不到我时，急切地打电话给与我同在一座城市的爸爸，恨不得让他连夜跑去看我。被爸爸安慰“可能只是手机欠费”之后，仍要爸爸确认无误才放心。那是我第一次那样深刻地觉察出母亲对子女“小题大做”的关心。天底下的母亲面对孩子时，大多都有这种强烈的不安。正如李娟所说“她没有安全感，随时都在担心我的安危……她发泄似地面向全世界的人跺脚哭诉，让全世界的人都知道我丢了。因为她的痛苦和不安如此强烈巨大，非得全世界的人一起来分担不可。她是最任性的母亲，又是最无奈的母亲。”记得读刘亮程的《寒风吹彻》时，觉得大有深意。而那种深意，是一种从内心深处生出的温暖。有如寒冰乍破，而后雪融冰消，有一丝丝的希望涌出。而李娟的《走夜路请放声歌唱》却恰恰相反。像是使劲浑身解数逗弄观众开心的喜剧演员，台前同人放声大笑，放下幕布的一霎，却觉有一种怅然若失的无助感。而李娟笔下的那种无助感恰到好处，多一份则太过绝望，少一分又觉得不够深刻。就像贾玲怀念自己母亲的作品《你好，李焕英》，前半部分让人笑得肚子疼，后半部分却让人潸然泪下。那样恰当的感情处理，极为考验作者的功力，但更为考验的，是作者对人心的理解和把握。毕竟，感同身受，大抵是这世上最教人为难的课题了。老实说，李娟的文字并不算让人惊艳，只是再平常不过的句子。然而，正是这样平实的字句，却浑然天成，像是一种与生俱来的天赋，无需练习，亦无法练习，更模仿不来。读她的文字，像是和亲密之人促膝长谈，屋外正是黄昏时分，日色西沉，有晚风拂过鬓角，心底的浮躁和不安一点点消失殆尽。大概是一种很放松的状态，可以暂且放下外界的纷纷扰扰，心无旁骛地听她讲一讲，她的故事。私以为，较之虚构故事的人，记叙生活的人更为高明。因为要写出打动人心的文字，行文者须得懂得生活，懂得人内心深处的渴望和畏惧，以及种种不易琢磨的心绪。而李娟做到了，并且几乎不费吹灰之力。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章节试读

《走夜路请放声歌唱》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